教育政策新動向

初中入學加考體育
北市今夏首先實施

考試項目評分標準均已擬定

殘缺兒童另施體能以外測驗

【本報訊】初中入學考試加考體育辦法，將於今夏台北市舉辦，首先實施。教育局並決定將屆國校畢業生參加考試的體能測驗項目，分別爲跳遠、投擲壘球、仰臥起坐、跳繩、跳高、跑步、運動會等項目。

很多對體育的成績，將加入總分數，成績項目的分數，亦即是使用目的。

「體能測驗」是使用目的，「體育測驗」是使用目的。

「體能測驗」是使用目的，「體育測驗」是使用目的。

「體能測驗」是使用目的，「體育測驗」